附件5

 资格审查所需材料

1﹒应聘人员下载并如实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6）；

2﹒持本人居民身份证、南岸籍生源的户口证明材料、自荐材料；

3﹒加盖院校公章的2023年应届毕业生推荐表、公费师范生协议等材料；

4﹒近期同底1寸免冠照片2张。

现场确认应聘人员提供的材料与报考资格的相符性。现场资格审核时，交验原件的同时收取复印件1份。